

共青团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团字〔2026〕6号

关于推荐 2025-2026 学年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共青团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激励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团干部锐意进取、创先争优，根据《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共青团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管理办法（修订）》等有关规定，学校团委决定推荐认定一批 2025-2026 学年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共青团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项设置

（一）先进集体

五四红旗团委、五四红旗团支部

（二）先进个人

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十佳青年志愿者

二、名额分配

（具体名额分配请见附件 1）

三、评选条件

（一）五四红旗团委

1.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团员政治教育和青年思想政治引领作用突出。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团员青年深入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带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党建带团建制度落实有力，党、团衔接顺畅，落实“推优入党”效果明显。

2.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按期换届，班子成员配备齐整。团员发展、“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组织关系转接等工作开展规范。落实全团抓基层、全团抓学校工作部署扎实有力，深化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力度大、有成效。

3.密切联系团员青年，桥梁纽带作用发挥突出，所联系的团员青年对团组织的归属感和团员光荣感不断增强。积极向党组织反映、推动解决青年利益诉求。聚焦促进和维护青年发展权益，注重倾听青年声音、了解青年诉求，站在青年立场考虑问题，围绕青年刚性需求，办好青年民生实事，解决青年“急难愁盼”问题。

4.组织团员青年围绕国家重大战略、省委工作部署，以及“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绿美生态建设等党政中心工作奋发有为，在“急难险重新”工作中勇挑重担、建功立业，以实际行动持续深化青年突击队、青年志愿者等品牌的时代内涵，

团结引领广大团员青年贡献青春力量。

5. 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按期换届率不低于 98%；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书记配备率达 100%；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两制”完成率不低于 98%；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主题教育实践开展率达 100%；团员连续 3 个月未交团费比例低于 3%（团费交纳比例以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为准）；2025 年 1 月至 2026 年 3 月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不低于 90%；“推优入党”情况录入及时。

（二）五四红旗团支部

1. 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团员政治教育和青年思想政治引领作用突出。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团员青年深入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带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党建带团建制度落实有力，党、团衔接顺畅，落实“推优入党”效果明显。

2. 组织设置规范，本级团组织按期换届，支部委员会班子健全，分工明确；工作制度健全，每学年有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能定期召开支部委员会并主动向上级团组织汇报工作。团员发展、“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组织关系转接等工作开展规范。深化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力度大、有成效。

3. 密切联系团员青年，桥梁纽带作用发挥突出，所联系的

团员青年对团组织的归属感和团员光荣感不断增强。积极向党组织反映、推动解决青年利益诉求。聚焦促进和维护青年发展权益，注重倾听青年声音、了解青年诉求，站在青年立场考虑问题，围绕青年刚性需求，办好青年民生实事，解决青年“急难愁盼”问题。

4.团务工作突出。

(1) 积极完成上级团组织布置的各项任务。

(2) 积极开展社会实践、社会调查、学术交流、科技竞赛、校园文化等多种形式的活动，在开展各项活动中表现积极。

(3) 开展富有青年特点的文娱、体育活动。

(4) 积极开展青年志愿者活动，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增强团员青年的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意识。

(5) 积极组织团员青年参与“青年大学习”。

(6) 组织团员青年围绕“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绿美生态建设等党政中心工作奋发有为，以实际行动持续深化青年突击队、青年志愿者等品牌的时代内涵。

5. 本级团组织“两制”完成率达100%；本级团组织主题教育实践完成率达100%；本级团组织团员连续3个月未交团费比例低于1%（团费交纳比例以广东“智慧团建”系统统计为准）。

（三）优秀共青团干部

1. 政治立场坚定，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具备高度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重大原则问题上旗帜鲜明、立场坚定，坚决捍卫“两个确立”、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增强“四个自信”、自觉做到“两个维护”。

2.高扬理想主义的精神气质,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做到“心境澄明,心力茁壮”。

3.注重提高青年群众工作本领,带头向书本学习、向实践学习、向青年学习,勤于思考钻研,善于开展理论政策宣讲和思想引领,善于把握青年脉搏、组织发动青年、密切联系青年,积极开展直接联系青年工作,在群众中具有较高威望。有良好的专业知识水平,刻苦钻研,学习成绩良好,无挂科记录,上一学年综测排名班级前30%。

4.自觉践行群众路线、树牢群众观点,心系广大青年,带头密切联系青年、热心服务青年、反映青年呼声,做青年友,不做青年“官”,带头反对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从严从实推动工作、实绩突出。

5.热爱党的青年工作,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勇于改革创新,不尚虚谈、多务实功,勇于到艰苦环境和基层一线去担苦、担难、担重、担险,面对“急难险重新”任务冲锋在前、迎难而上,对错误言行和不良习气敢于坚持原则、驳斥斗争。

6.带头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和团中央“六条规定”精神,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意志力、坚忍力、自制力强;勇于开展自我批评,自觉接受组织和团员青年的监督,党组织放心、青年满意。

7.在校级、院级担任团干部半年以上;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在江门志愿服务系统或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服务平台(“i

志愿”系统)上有志愿服务时长;本人任职的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组织树建立完备、团干部入驻团干部移动端(广东共青团微信企业号)并报到、团员在线报到全面完成;2025年度团员教育评议结果为“优秀”等次;本人任职的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团员连续3个月未交团费比例低于3%(团费交纳比例以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为准)。

(四) 优秀共青团员

1.理想信念坚定,带头深入学习贯彻马克思主义理论,牢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始终将爱国与爱党、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具备强烈的家国情怀和时代担当,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刻苦学习、锐意创新,带头立足岗位、苦练本领、创先争优,热爱劳动、崇尚实干,勤奋学习、努力工作,刻苦钻研、勇攀高峰,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突出,无挂科记录,上一学年综测排名班级前30%。主动向党组织靠拢、积极申请入党,努力用更高标准要求自已,团结带动身边的团员青年一起奋斗、一起进步。

3.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带头迎难而上、攻坚克难,做到不信邪、不怕鬼、骨头硬。正义感、责任感强,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勇于和不良言行作斗争,积极传播青春正能量,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安全。

4.艰苦奋斗、无私奉献,带头站稳人民立场,坚持人民至

上，扎根人民群众，脚踏实地、求真务实，吃苦在前、享受在后。以务实精神和科学方法攻坚克难，以奋斗精神和担当意识勇挑大梁，为党和国家事业奉献青春力量。

5.崇德向善、严守纪律，带头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严格遵纪守法，严格履行团员义务。参与志愿服务、社会实践、村(社区)报到等社会活动表现突出。模范遵守团章团纪，积极主动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组织观念强，努力完成组织分配的工作，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6.团龄在1年以上，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完成团员向组织报到和年度团籍注册，按时在系统上缴纳团费，不存在欠缴团费记录；2025年度团员教育评议结果为“优秀”等次；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在江门志愿服务系统或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服务平台(“i志愿”系统)上有志愿服务时长。

(五) 十佳青年志愿者

1.注册成为青年志愿者(义工)，并长期坚持参与志愿服务活动，认定的服务时间累计不少于100小时(以江门志愿服务系统上统计的服务时长为准，时间区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2.秉持志愿服务理念，弘扬志愿者精神，热心志愿服务事业。

3.在志愿服务活动中不怕困难，勇于担当，发挥良好的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展现当代大学生责任感和使命感，获得突出成绩和良好的社会评价。

4.遵守学校规章制度，无违法违纪行为；有良好的专业知

识水平，刻苦钻研，学习成绩良好，无挂科记录。

四、申报材料

（一）五四红旗团委

纸质版：

1. 申报表
2. 2025 年度工作总结
3. 2025 年度活动开展情况一览表
4. 学院团委集体荣誉证书复印件

电子版：

1. 申报表
2. 2025 年度工作总结
3. 2025 年度活动开展情况一览表
4. 学院团委集体荣誉证书扫描件

（二）五四红旗团支部

纸质版：

1. 申报表
2. 申报事迹材料（不少于 1500 字）
3. 团支部集体荣誉证书复印件
4. 2025-2026 学年广东南方职业学院“五四红旗团支部”

申报汇总表（由各学院团委汇总上交）

电子版：

1. 申报表
2. 申报事迹材料（不少于 1500 字）
3. 团支部集体荣誉证书扫描件

4. 团支部集体活动照片 3 张

5. 2025-2026 学年广东南方职业学院“五四红旗团支部”
申报汇总表（由各学院团委汇总上交）

（三）先进个人项目

纸质版：

1. 申报表

2. 申报事迹材料（不少于 1000 字）

3. 荣誉证书复印件

4. 2025 - 2026 学年第一学期成绩表

5. 2024-2025 学年综测汇总表（2025 级无需提供）

6. 各类奖项申报名单汇总表（由各学院团委或相应学生机
构汇总上交）

电子版：

1. 申报表

2. 申报事迹材料（不少于 1000 字）

3. 荣誉证书扫描件

4. 2025 - 2026 学年第一学期成绩表

5. 2024-2025 学年综测汇总表（2025 级无需提供）

6. 各类奖项申报名单汇总表（由各学院团委或相应学生机
构汇总上交）

五、评选办法

各二级学院团委按照通知要求，做好评选活动的动员工作和组织开展评选工作。

1. 五四红旗团委：各二级学院团委均需填写资料（申报表

和 2025 年度工作总结) 上交学校团委, 统一进行参评。

2. 五四红旗团支部及个人奖项: 由团支部/个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提出申报, 向学院团委提交申报表和申报材料。

3. 各学院团委根据评选标准, 进行严格审查, 达不到评选标准的一律不给予参评。若发现不符合申报条件的或弄虚作假现象的一律取消评奖评优资格。

4. 各学院团委对申报的集体及个人进行全面了解和考察, 在充分听取所在学院党组织意见和群众意见的基础上, 确定推荐名单, 经所在学院党组织审核同意, 在学院内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学校团委。

5. 学校团委根据候选人的评选材料进行综合评定, 将评选结果报学校党委审核, 并对评选结果进行公示并广泛征求意见。

6. 学校团委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并颁发荣誉证书。

六、具体要求

1. 各二级学院团委要提高政治站位, 严格对照申报条件, 指导申报的集体和个人认真填写申报表, 严格按照申报条件对所推报候选人选(集体)进行全面了解和把关, 审核、汇总各集体和个人上交的各项材料, 并填写汇总表上报学校团委。材料上报前先行公示, 公示期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2. 各级团组织要持实事求是的态度。严肃认真, 评选过程中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原则, 走群众路线, 注意听取基层团组织和团员青年的意见, 确保推荐质量。

3. 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原则上不重复申报。

4. 学校团委在各院团委上报的基础上按评选条件进一步审定，对出现材料不实的申报单位和个人将严肃处理，追究组织和个人责任。

七、材料报送

1. 申报集体或个人需填写申报表，申报表中所填写的获奖项目须附相关复印件；集体项目申报事迹材料要求不少于 1500 字（另附），集体活动照片 3 张；个人项目申报事迹材料不少于 1000（另附）。注：另附页的事迹材料文字统一格式：标题：黑体，三号；正文：宋体，四号，单倍行距。

2. 以学院团委（机构）为单位将各类奖项的申报材料（电子版和纸质版）汇总后于 5 月 9 日前报送至学校团委。

- 附件：1.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五四”评优名额分配表
2. 各类申报表
3. 各类奖项申报汇总表

共青团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 送：党政办公室

共青团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印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共青团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名额分配表

序号	单位	五四红旗团委	五四红旗团支部	优秀共青团干部	优秀共青团员	十佳青年志愿者
1	智能制造学院	二级学院团委均需填写资料上交,统一进行参评	12	14	29	1
2	建设与交通学院		4	5	15	1
3	财经学院		5	6	18	1
4	医学院		18	20	51	1
5	管理学院		5	7	20	1
6	信息学院		10	12	38	1
7	校团委	---	---	10	23	---
8	校学生会	---	---	---	5	---
9	青年志愿者服务总队	---	---	---	17	15
10	馨语广播台	---	---	---	6	---
11	图管会	---	---	---	5	---
12	自管会	---	---	---	6	---
13	学生服务中心	---	---	---	6	---
14	校安会	---	---	---	6	---
15	国旗护卫队	---	---	---	6	---
16	助学小组	---	---	---	4	---
合计		1	54	74	255	21

备注：“优秀共青团员”：校团委总人数包含社团管理部 4 人，歌舞队、礼仪队人数各 2 人，学生社团 5 人；青年义工服务总队总人数包含服务分队 9 人；“十佳青年志愿者”：青年义工服务总队总人数包含服务分队 8 人。